
此乃要件 請即處理

閣下如對本通函任何方面或應採取之行動有任何疑問，應諮詢 閣下的持牌證券交易商或註冊證券交易機構、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的獨立意見。

閣下如已將名下的山西省安裝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全部售出或轉讓，應立即將本通函及隨附的代表委任表格及回執送交買主或承讓人或經手買賣或轉讓的銀行、股票經紀或其他代理商，以便轉交買主或承讓人。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函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本通函的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hanxi Installation Group Co., Ltd.

山西省安裝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520)

2023年度報告
2023年度財務決算報告
2023年董事會工作報告
2023年監事會工作報告
2023年度利潤分配方案
2023年董事及監事薪酬
2024年度擔保計劃
建議委任股東代表監事
2023年度審計費用及委任核數師
2024年財務預算及捐贈支出建議
建議修訂《公司章程》
採用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編製財務報表
2024年度投資計劃
以及
2023年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董事會函件載於本通函第3至第11頁。本公司訂於2024年5月22日(星期三)下午二時三十分假座中國山西省轉型綜合改革示範區新化路8號山西安裝辦公樓二層東側會議室舉行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及股東週年大會適用的代表委任表格已於2024年4月30日(星期二)刊載於香港交易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sxaz.com.cn)。

有意委派代表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股東應按照所付印之指示填妥並交回代表委任表格。代表委任表格必須由 閣下或 閣下以書面形式正式授權的代表簽署；倘股東為法人，則須加蓋其印鑑或由其董事或其正式授權的其他代表親筆簽署。倘代表委任表格由委託人的代表簽署，則授權該名代表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須予以公證。

若屬H股聯名持有人，則僅於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中名列首位的股東有權親自或由其就該等H股委託之代表在股東週年大會上投票。

敬請股東盡快將代表委任表格連同任何授權文件交回本公司位於香港的H股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且無論如何不得遲於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前24小時。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 閣下仍可依願親自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2024年4月30日

目 錄

	頁次
釋義	1
董事會函件	3
1. 緒言	4
2. 擬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考慮之事項	4
i. 2023年度報告	4
ii. 2023年度財務決算報告	5
iii. 2023年董事會工作報告	5
iv. 2023年監事會工作報告	5
v. 2023年度利潤分配方案	6
vi. 2023年董事及監事薪酬	6
vii. 2024年度擔保計劃	6
viii. 建議委任股東代表監事	7
ix. 2023年度審計費用及委任核數師	8
x. 2024年財務預算及捐贈支出建議	9
xi. 建議修訂《公司章程》	9
xii. 採用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編製財務報表	9
xiii. 2024年度投資計劃	10
3. 股東週年大會及暫停辦理H股股東登記手續	10
4. 以投票方式表決	11
5. 推薦建議	11
6. 責任聲明	11
附錄一 — 2024年度投資計劃	12
2023年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15

註：倘本通函的中英文版本存在任何歧義，概以中文版為準。

釋 義

於本通函中，除上下文另有規定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股東週年大會」	指	本公司將於2024年5月22日下午二時三十分假座中國山西省轉型綜合改革示範區新化路8號山西安裝辦公樓二層東側會議室召集並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
「《公司章程》」	指	本公司章程細則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監事會」	指	本公司監事會
「本公司」或「山西安裝」	指	山西省安裝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於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2520)
「控股股東」	指	擁有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除上下文另有規定外，指山西建投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H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以港元認購及交易，並於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境外上市外資股
「香港交易所」	指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通函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釋 義

「外管局」	指	中國國家外匯管理局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經不時修訂的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
「山西建投」	指	山西建設投資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根據中國法律設立的國有公司，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包含內資股及H股
「股東」	指	H股持有人
「聯交所」或 「香港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監事」	指	本公司監事



Shanxi Installation Group Co., Ltd.
山西省安裝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520)

執行董事：

王利民先生 (董事長)
任銳先生 (副董事長兼總經理)
張琰先生 (副董事長)

非執行董事：

徐官師先生
張宏杰先生
慕建偉先生
馮成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景明先生
吳秋生教授
單焯然女士
郭禾先生

總部及註冊辦事處：

中國
山西省
山西轉型綜合改革示範區
唐槐產業園
新化路8號

香港主要營業地址：

香港
九龍
觀塘道348號
宏利廣場5樓

2024年4月30日

敬啟者：

2023年度報告
2023年度財務決算報告
2023年董事會工作報告
2023年監事會工作報告
2023年度利潤分配方案
2023年董事及監事薪酬
2024年度擔保計劃
建議委任股東代表監事
2023年度審計費用及委任核數師
2024年財務預算及捐贈支出建議
建議修訂《公司章程》
採用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編製財務報表
2024年度投資計劃
以及
2023年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1. 序言

本通函旨在(除其他事項外)向閣下提供相關信息,以便閣下就投票贊成或反對擬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作出知情決定。

股東週年大會將提呈普通決議案以批准以下事項:

- (1) 2023年度報告
- (2) 2023年度財務決算報告
- (3) 2023年董事會工作報告
- (4) 2023年監事會工作報告
- (5) 2023年度利潤分配方案
- (6) 2023年董事及監事薪酬
- (7) 2024年度擔保計劃
- (8) 建議委任股東代表監事
- (9) 2023年度審計費用及委任核數師
- (10) 2024年財務預算及捐贈支出建議
- (11) 採用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編製財務報表
- (12) 2024年度投資計劃

股東週年大會將提呈特別決議案以批准以下事項:

- (13) 建議修訂《公司章程》

2. 擬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考慮之事項

i. 2023年度報告

請參閱於本公司及香港交易所網站刊發的本公司2023年度報告。

本決議案已於2024年3月27日舉行的董事會會議上獲審議及批准,謹此作為一項普通決議案提呈股東週年大會審議及批准。

ii. 2023年度財務決算報告

本公司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2023年度財務決算報告摘要簡述如下：

1. 收入及利潤情況

2023年本公司的營業總收入人民幣11,150.18百萬元；營業總成本人民幣9,571.88百萬元；利潤總額人民幣225.12百萬元，及歸屬於上市公司股東的淨利潤人民幣154.94百萬元。

2. 現金流量情況

2023年本公司合併財務報表經營活動產生現金流量淨額為人民幣511.56百萬元，投資活動現金流量淨額為人民幣750.76百萬元，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為人民幣948.48萬元。於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餘額為人民幣2,090.16百萬元。

3. 資產及負債狀況

於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合併財務報表資產總額為人民幣23,522.43百萬元，其中：流動資產為人民幣17,060.38百萬元，非流動資產為人民幣6,462.05百萬元。負債總額為人民幣20,396.63百萬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股東權益總額為人民幣3,125.80百萬元。

iii. 2023年董事會工作報告

有關2023年董事會工作報告的主要內容，請參閱於本公司及香港交易所網站刊發的本公司2023年度報告的相關部分。

本決議案已於2024年3月27日舉行的董事會會議上獲審議及批准，謹此作為一項普通決議案提呈股東週年大會審議及批准。

iv. 2023年監事會工作報告

有關2023年監事會工作報告的主要內容，請參閱於本公司及香港交易所網站刊發的本公司2023年度報告的相關部分。

本決議案已於2024年3月27日舉行的監事會會議上獲審議及批准，謹此作為一項普通決議案提呈股東週年大會審議及批准。

v. 2023年度利潤分配方案

董事會建議分派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末期股息」）每10股普通股人民幣0.02682元（含稅）。

本決議案已於2024年3月27日舉行的董事會會議上獲審議及批准，謹此作為一項普通決議案提呈股東週年大會審議及批准。

待2023年度利潤分配方案獲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末期股息預期將不遲於2024年6月25日分派予於2024年6月3日名列H股股東名冊的H股股東。末期股息以人民幣計值及宣派。應付H股股東的末期股息以港元支付。應付港元金額將根據末期股息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批准前一週，由中國外匯交易中心公佈的港元平均收市匯率計算。

vi. 2023年董事及監事薪酬

有關本公司2023年董事及監事薪酬，請參閱於本公司及香港交易所網站刊發的本公司2023年度報告的相關部分。

本決議案已於2024年3月27日舉行的董事會會議上獲審議及批准，謹此作為一項普通決議案提呈股東週年大會審議及批准。

vii. 2024年度擔保計劃

根據《山西省省屬企業債務管理暫行辦法》、《山西省規範省管企業經營管理工作規定》等文件精神，以及《山西建設投資集團有限公司關於報送2024年度融資、擔保計劃的通知》的文件要求，結合自身實際情況，本公司的2024年度擔保計劃載列如下：

2024年，本公司新增需提供擔保額預計人民幣37.08億元，年末預計擔保總額人民幣41.5億元。

董事會函件

2024年，本公司預計擔保總額人民幣41.5億元，未超過上一年度資產總額的30%。

本決議案已於2024年3月27日舉行的董事會會議上獲審議及批准，謹此作為一項普通決議案提呈股東週年大會審議及批准。

viii. 建議委任股東代表監事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4月26日有關變更監事的公告。

監事會提議委任閆磊先生（「閆先生」）為本公司股東代表監事，其任命將於股東週年大會批准其任命之日起生效。

閆先生的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閆磊，33歲，於2014年7月加入本集團，歷任本公司項目會計，自2016年10月至2018年6月擔任總賬會計，自2018年7月至2019年1月擔任本公司附屬公司廣東山安建設工程有限公司（「廣東山安」）財務負責人、自2019年2月至2023年3月擔任廣東山安副經理，自2023年至今擔任本公司財務資產部部長。

閆先生於2014年7月獲得山西財經大學華商學院會計學學士學位。閆先生亦於2019年9月獲得山西省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廳頒發的中級會計師資格。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本通函日期，閆先生確認(i)彼於過去三年並無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擔任任何職位，亦無於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或監事；(ii)彼與本集團任何其他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及(iii)彼並無於股份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任何權益。

除本通函所披露者外，並無涉及委任閆先生而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須予披露之其他事項，且並無其他事項須提請股東注意。

董事會函件

閔先生於股東代表監事任期內將不收取監事薪酬及／或津貼。閔先生將與本公司簽訂服務合同，其任期將自股東週年大會批准之日起至第一屆監事會任期屆滿之日為止。

本決議案已於2024年4月26日舉行的監事會會議上獲審議及批准，謹此作為一項普通決議案提呈股東週年大會審議及批准。

ix. 2023年度審計費用及委任核數師

致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2023年度核數師。自承擔本公司審計業務以來，在執行業務過程中，從專業角度盡職盡責維護股東的合法權益。基於其於2023年度為公司提供的專業服務，並經公司與其磋商，董事會建議公司支付其2023年度財務報表審計及有關審計服務的費用合計為人民幣250萬元。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4月30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董事會建議委任本公司核數師。

致同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為已獲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及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有資格向在香港上市的內地註冊成立發行人提供使用中國註冊會計師審計準則審計服務的註冊會計師事務所。

鑒於待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批准後，本公司的財務報表編製準則將由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變更為中國企業會計準則(「**中國企業會計準則**」)，董事會建議委任致同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為本公司2024年度核數師。待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批准後，致同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將根據中國企業會計準則審計本公司財務報表，同時承擔境外財務報告審計機構按照上市規則所要求的職責。

本決議案已於2024年3月27日舉行的董事會會議上獲審議及批准，謹此作為一項普通決議案提呈股東週年大會審議及批准。

x. 2024年財務預算及捐贈支出建議

根據《關於做好2024年度財務預算工作的通知》(晉建投財函[2023]440號)要求，結合本公司2024年戰略規劃，本公司編製了2024年度財務預算及捐贈支出建議。本公司2024年預計合同(投資)額為人民幣450億元，以及預計捐贈支出為人民幣10萬元。

本決議案已於2024年3月27日舉行的董事會會議上獲審議及批准，謹此作為一項普通決議案提呈股東週年大會審議及批准。

xi. 建議修訂《公司章程》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12月15日的公告，內容有關部分行使超額配股權，涉及合共40,152,000股H股。

完成部分行使超額配股權後，本公司的註冊資本及股份總數分別變更為人民幣1,373,486,000元及1,373,486,000股股份。為反映本公司註冊資本及股本結構的相關變更，董事會已於2024年4月30日舉行的董事會會議上審議及批准對《公司章程》作出相應修訂。謹此作為一項特別決議案提呈股東週年大會審議及批准。

xii. 關於採用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編製財務報表的議案

自本公司的H股在聯交所上市當日以來，本公司一直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其財務報表。

根據聯交所於2010年12月刊發的《有關接受在香港上市的內地註冊成立公司採用內地的會計及審計準則以及聘用內地會計師事務所的諮詢總結》，在香港上市的中國內地註冊成立發行人可採用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編製其財務報表，而獲中國財政部及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的中國內地會計師事務所獲准許為該等發行人提供服務時採用中國註冊會計師審計準則。據此，本公司擬採用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編製財務報表。

本決議案已於2024年4月30日舉行的董事會會議上獲審議及批准，謹此作為一項普通決議案提呈股東週年大會審議及批准。

待獲股東批准後，預期本公司將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財務決算報告及中期業績開始，統一採用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編製財務報表及披露相關財務資料。董事會認為，採納中國企業會計準則將提升效率及降低披露成本，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xiii. 2024年度投資計劃

有關2024年度投資計劃的主要內容，請參閱於本通函附錄一。

本決議案已於2024年1月9日舉行的董事會會議上獲審議及批准，謹此作為一項普通決議案提呈股東週年大會審議及批准。

3. 股東週年大會及暫停辦理H股股東登記手續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載於本通函第15至第17頁。適用於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的代表委任表格亦隨附於本通函，並於香港交易所網站刊發。擬委派代表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股東應根據付印的指示填妥、簽署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

就股東而言，代表委任表格及(倘代表委任表格由一名人士根據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代表委託人簽署)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之經公證副本，須不遲於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舉行時間前24小時送交本公司的H股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

本公司將於2024年5月17日至2024年5月22日(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H股股東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H股過戶手續。有意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未登記股東，須不遲於2024年5月16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將所有股票及相關過戶文件送交本公司位於香港的H股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號舖。於2024年5月22日名列H股股東名冊的股東將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董事會函件

本公司將於2024年5月28日至2024年6月3日(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H股股東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H股過戶登記手續，以釐定股東收取末期股息之權利。有意收取末期股息之股東，須於2024年5月27日下午四時三十分或之前將過戶文件及相關股票送交本公司位於香港的H股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號舖。待2023年度利潤分配方案獲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於2024年6月3日名列H股股東名冊之股東，將有權收取末期股息。

4. 以投票方式表決

根據上市規則第13.39(4)條，除主席以誠實信用的原則做出決定，容許純粹有關程序或行政事宜的決議案以舉手方式表決外，股東週年大會上，股東所作的表決必須以投票方式進行。因此，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將以投票方式表決。

5. 推薦建議

董事認為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的所有決議案均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因此，董事推薦股東投票贊成將於股東週年大會提呈的所有決議案。

6. 責任聲明

本通函載有遵照上市規則提供的信息，旨在提供關於本公司之資料，董事對本通函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通函所載資料於所有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其他事宜，致使本通函所載任何陳述或本通函有所誤導。

此 致

列位股東 台照

承董事會命
山西省安裝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王利民先生
謹啟

2024年4月30日

2024年是國家十四五規劃的關鍵之年，中央政治局會議指出2024年要堅持穩中求進、以進促穩、先立後破。山西省安裝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山西安裝**」）將緊跟國家政策方向，圍繞「一核兩翼」戰略佈局，堅持「產業投資」和「小投資撬動大市場」的投資思路，著力推動高質量發展，科學謀劃2024年投資方向，現2024年度投資計劃報告如下：

2024年度投資計劃

一、年度投資的總體目標

2024年度，山西安裝將緊扣「國內最具競爭力的現代工程服務商」美好願景，圍繞「一核兩翼」戰略佈局，站在港股上市新起點，緊跟國家政策方向，研究創新投融資模式，對新產業、新業態保持敏銳感，搶佔行業發展機遇，全面推動集團轉型升級高質量發展邁上新台階。

2024年預計新增合同額、計劃完成投資額中新能源、低碳環保領域佔比較大，新能源和低碳環保屬於新興產業領域，有著巨大的發展潛力。通過加大對新能源、低碳環保領域的投資，有助於本集團成員公司樹立低碳環保的品牌形象，緊跟市場需求，提高經濟效益，更好地實施可持續發展戰略，實現長期發展目標。

新能源和低碳環保項目涉及多個產業鏈環節。通過投資有助於集團公司申報風電光伏鏈主企業，進而強化產業鏈上下游的整合，彌補產業鏈的不足，提高整體產業鏈的韌性和競爭力。滿足市場的新需求，從而擴大市場份額，提高市場佔有率。

通過加大在新能源和低碳環保領域的投資，有助於本集團培育山西山安藍天節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山西山安碧泉海綿城市科技有限公司、山西山安茂德分佈式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山西山安立德環保科技有限公司，形成新的增長點。

二、投資規模、資金來源及資產負債水平

2024年預計完成投資額人民幣20.06億元(基礎設施+固定資產)。資金來源主要為自有資金和債務融資，同時山西安裝於2023年11月22日成功在香港交易所上市，將有部分股權融資用於項目投資，可降低公司資產負債率。

三、投資方向與結構

2024年，本公司的投資方向包括基礎設施、固定資產和股權投資三個領域。

四、計劃投資項目

2024年計劃完成投資額人民幣22.4億元(基礎設施+固定資產+股權投資)，共33個項目。

按投資類別劃分，基礎設施投資項目12個，計劃完成投資額人民幣5.36億元；固定資產投資項目16個，計劃完成投資額人民幣14.7億元；股權投資項目5個，計劃完成投資額人民幣2.34億元。

按產業類型劃分，新能源產業項目13個，計劃完成投資額人民幣13.65億元；節能環保產業項目2個，計劃完成投資額人民幣1.02億元；建築產業項目5個，計劃完成投資額人民幣2.07億元；市政設施項目10個，計劃完成投資額人民幣4.29億元；水務項目2個，計劃完成投資額人民幣1.07億元；煤層氣管網項目1個，計劃完成投資額人民幣0.3億元。

按管理類型劃分，特別監管類項目14個，計劃完成投資額人民幣13.95億元；備案類項目19個，計劃完成投資額人民幣8.45億元。

按投資領域劃分，屬於主業項目19個，計劃完成投資額人民幣8.45億元；屬於非主業項目11個，計劃完成投資額人民幣13.95億元。

按投資地域劃分，省內投資項目23個，計劃完成投資額人民幣16.79億元；省外投資項目5個，計劃完成投資額人民幣5.71億元。

按投資階段劃分，新建項目18個，計劃完成投資額人民幣13.64億元；續建項目15個，計劃完成投資額人民幣8.76億元。

道阻且長，行則將至，在轉型升級發展征途上，山西安裝將始終踐行高質量發展要求，直面複雜多變的市場環境，堅決貫徹落實建投集團戰略部署，把握市場經濟新常態，貫徹改革轉型新理念，堅持「以融定投、以小投資撬動大市場」，集中力量走轉型升級道路，全力擴大產業投資，培育新產能，助力建投集團高質量轉型發展。



Shanxi Installation Group Co., Ltd.
山西省安裝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520)

2023年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茲通告山西省安裝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2024年5月22日(星期三)下午二時三十分假座中國山西省轉型綜合改革示範區新化路8號山西安裝辦公樓二層東側會議室舉行2023年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以考慮並酌情通過以下決議案。除另有指明外，本通告所使用的術語擁有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4月30日之通函所界定的相同涵義。

普通決議案

1. 審議並批准《關於山西省安裝集團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報告的議案》；
2. 審議並批准《關於山西省安裝集團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財務決算報告的議案》；
3. 審議並批准《關於山西省安裝集團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的議案》；
4. 審議並批准《關於山西省安裝集團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的議案》；
5. 審議並批准《關於山西省安裝集團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利潤分配方案的議案》；
6. 審議並批准《關於山西省安裝集團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董事及監事薪酬的議案》；
7. 審議並批准《關於山西省安裝集團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擔保計劃的議案》；

2023年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8. 審議並批准《關於選舉山西省安裝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屆監事會股東代表監事的議案》；
9. 審議並批准《關於山西省安裝集團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審計費用及委任核數師的議案》；
10. 審議並批准《關於山西省安裝集團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財務預算及捐贈支出建議的議案》；
11. 審議並批准《關於山西省安裝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採用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編製財務報表的議案》；
12. 審議並批准《關於山西省安裝集團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投資計劃的議案》；以及

特別決議案

13. 審議並批准《關於修訂〈山西省安裝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議案》。

承董事會命
山西省安裝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王利民先生
謹啟

中國，山西
2024年4月30日

附註：

1. 本公司將於2024年5月17日至2024年5月22日(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H股股東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H股過戶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股東須不遲於2024年5月16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送交本公司H股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號舖，以辦理登記手續。

於2024年5月22日名列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的股東將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2. 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可委派一名或多名代表代其出席大會並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股東。

2023年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3. 委任代表之文書須由股東或其以書面形式正式授權之代表親筆簽署。倘股東為法人，則該文書須加蓋其印鑑或由其董事或其正式授權的其他代表親筆簽署。
4. 代表委任表格須不遲於股東週年大會舉行時間前24小時，送交本公司的H股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倘代表委任表格由一名人士根據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簽署，該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的經公證副本，須按代表委任表格所述的相同時間送交。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仍可依願親自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5. 股東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時，須出示其身份證明文件以及所持本公司股份的支持文件。若法人股東委派授權代表出席股東週年大會，該授權代表應出示其身份證明文件以及由該法人股東的董事會或其他獲授權方簽署的相關授權書的經公證副本，或本公司允許的其他經公證文件。受委代表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時，須出示其身份證明文件以及由股東或股東之代理人簽署的代表委任表格。
6. 股東週年大會預期不足半日。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股東應自行承擔自身的差旅及食宿費用。
7. 股東週年大會上的所有表決將以投票方式進行。
8. 本通告提述時間及日期之處均指香港時間及日期。

本通函中英版本均可於本公司網站www.sxaz.com.cn上查閱。

股東可發出合理的書面通知，要求免費索取通函的印刷本或更改其收取公司通訊的方式及語言版本的選擇，該書面通知應交予本公司的H股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或將該通知電郵至sxaz.ecom@computershare.com.hk。

鑒於本通函的英文及中文版乃印列於同一冊子內，無論股東選擇只收取本公司公司通訊的英文或中文版，均同時收取本通函的兩種語言版本。